

山西师范大学学生工作部

(2023) 11 号

关于开展学生文明养成教育活动的方案

各学院学生工作领导组：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推进我校学生的学风、班风建设，引导和激励广大学生言行文明、举止得体、学优才赡，充分展现我校大学生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让文明之风充盈校园。经研究，决定开展学生文明养成教育系列活动。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以构建学生文明养成长效机制为目标，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规范言行举止，创建优良学风、班风，建设文明和谐美丽校园，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二、活动目的

加强学生思想道德建设，不断增强学生文明养成的自主意识，促进学生文明行为习惯的养成，消除校园内的不文明现象，培养语言美、行为美、心灵美、形象美的新时代大学生，构建文明和谐美丽校园。

三、活动时间

2023 年 4 月-5 月

四、活动主题

强化文明养成，争做时代新人

五、活动对象

全校本科学生

六、主要内容

（一）强理想信念：理论学习宣传活动

1. 组织专题学习。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牵引，以班级为单位深入开展“学思想，强信念，跟党走”专题学习，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开展理论宣讲。组织辅导员及学生宣传骨干深入学生中开展小范围、互动式的党史宣讲活动，面对面地讲好党的故事，引导学生听党话、跟党走，争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二）创优良学风：清新学风建设活动

1. 落实清廉学校建设目标要求，开展辅导员深入课堂开展学风督导工作，每周至少 1 次，端正学生学习态度，切实整治不良学风现象，取得学风建设实效。

2. 以良好学习习惯养成为切入点，开展寻找校园“最美笔记”的学风提升活动。每个学院向学生工作部推荐 1-3 名学生笔记，择优进行宣传发布。学生“最美笔记”推荐作品请于5月10日前统一发送至 sxnuxsc@163.com。

3. 采取视频短片形式制作班级纪念册，积极展现班级课堂状况、班级活动、学生风采等。内容要求积极、健康、向上。视频要求原创，严禁抄袭；文件格式为 MP4，做到画面清晰、声音清楚，内容配字幕，时长 3-5 分钟；为保证作品上传顺畅，文件建议不超过 600MB。学院推荐的优秀作品请

于5月10日前发送至 sxnuxsc@163.com。

（三）养文明言行：文明班风创建活动

1. 以迎接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为契机，辅导员组织本班学生重温《山西师范大学学生规范》，学习《师范类专业认证应知应会知识手册》，重点引导学生在校言行文雅，举止文明，倡导学生不抽烟不喝酒，不着奇装异服，不随地乱扔垃圾、随地吐痰，情侣间交往得体有度等。

2. 开展“我班那些事儿”主题征文活动，展现学生在班风创建工作中的心得与感悟，要求题材、体裁不限，字数控制在1500字左右。学院推荐的优秀作品请于5月10日前发送至 sxnuxsc@163.com。

（四）育道德典范：学雷锋树新风活动

1. 贯彻《教育系统关于新时代学习弘扬雷锋精神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的实施方案》（晋教政函[2023]7号）、校党委宣传部《工作提醒函（八）》文件精神，特组织开展“知雷锋、学雷锋、讲雷锋、做雷锋”主题班会活动，将雷锋精神生动化，帮助学生全面认识雷锋、了解雷锋，进而领悟雷锋精神的真谛。

2. 开展主题实践活动，引导与激发学生向模范看齐的行动自觉，明确责任使命，提升思想道德素质；鼓励学生争做雷锋式青年，争做时代先锋，切实将活动成果转化为学生日常习惯，进一步营造“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良好校园文化氛围。

（五）建美丽校园：最美人物评选活动

1. 开展“最美大学生”评选活动。此次评选活动以学院为单位组织初评，经学院评审可推荐2名“最美大学生”进入校级评审。校级评审相关事项随后公布。

2. 开展“最美高校辅导员”评选活动。此次评选活动以学院为单位组

织初评，经学院评审可推荐 1 名“最美高校辅导员”进入校级评审。校级评审相关事项随后公布。

推荐材料纸质版（各学院学生工作领导组组长盖章签字）请于 5 月 15 日前报送至科学会堂 202 办公室，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sxnuxsc@163.com。

七、活动要求

1. 认真组织，制定方案。要认真组织本学院学生文明养成教育活动，根据学校通知精神，结合本学院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活动方案，请于 4 月 24 日 17:00 前将方案纸质版材料（盖章）报送至科学会堂 202 办公室，电子版方案发送至 sxnuxsc@163.com。

2.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要充分利用主题班会、网络新媒体等形式做好宣传发动，扩大活动参与度和覆盖面，营造浓厚的文化育人氛围，推动活动深入开展。

3. 评选优秀，树立典型。院要客观公正的开展评选活动并进行宣传推广，充分发挥典型引领及表率作用，调动学生争创先进、争当优秀的积极性，增强活动的实效性。

4. 规范材料，及时报送。活动结束后对各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总结，请于 5 月 10 日前将工作开展情况的总结材料（图文并茂）以及相关活动材料等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至科学会堂 202 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 sxnuxsc@163.com。

学生工作部

2023 年 4 月 19 日